

蜀中醫纂

王子建印



蜀中醫纂卷二目錄

外感門

傷寒

陰陽表裏辨

傷寒傷風辨

類傷寒五症

治法六要

傷寒初感治法

瘟疫辨

表散法

補虛法

溫補法

清利法

吐法

下法

血虛

看目

辨舌色

醫學入門撮句

中風

瘰癧

預防中風

類中風

暑

溼

燥



火

黃疸

頭痛

目

耳

齒

肩背痛

癰閉

脚氣

霍亂

三消

眩暈

論症一

鼻

咽喉

心腹痛

祕結

瘧疾

呃逆

面

論症二

口舌

聲音

腰痛

脫肛

蜀中醫纂卷二

外感門

蜀南陳清瀉輯

纂述小引

閱古方書。病症雖多。不過外感內傷而已。治法雖多。不過攻補而已。予將外感內傷。撮成兩門。使學者有要領易讀。然外感多兼內傷。內傷或夾外感者。又非截然兩段。而不相關也。治外感而知其有內傷。則攻補不失。治內傷而察其有外感。則兼治無遺。

至於藥方。古今不下千百。方書列味甚多。令人難記。集解捷徑。雖將藥方編成歌句。惟嫌冗長。方又不備。余悟一捷法。將一方藥味。只錄一字。如麻黃湯之麻桂杏草。二陳湯之陳半夏草。四物湯之歸芍芍地黃連。



解毒苓柏梔。雖分五七言。不過一二句而止。簡便易記。每歎時下醫生。皓首懸壺。將一部保元翻爛。方尙不熟。坐不知此竅耳。然此不過記方捷法。至方之良否。又有深論。凡遇良方與不良之方。渾竭其心思。批解一二。不沒人之長。亦不攻人之短。蓋欲示諸生以知方之良否。迫而爲此。讀者諒之。

余纂醫論。以景岳必讀爲主。閒有駁必讀者。乃活人救世之苦心。非敢與士材先生抗衡也。然康節云。欲爲天下屠龍手。肯讀人間非聖書。又何害焉。

今時之人。虛多實少。實者少病。縱病易愈。虛者多病。有病難愈。且時下淺見甚多。不識病之淺深。醫之良拙。見一二劑不投。往往朝王暮李。以

致妄投殞命。余每痛惜。凡臨症務期必效。今將各門治竅。批示於後。尤

要叮嚀藥餌。藥假不效。戡分不足。亦無效。

凡謄寫諸方。旁錄一字。所辨藥味之同音者。非落字也。經看自明。

傷寒

批改撮方。俱經揣摩。學者細閱。方知入妙。

寒病要管陰陽。陽症寒涼可愈。惟陰脈陰症。及久不愈。或無脈者。非大劑附子理陰。附子理中。六味回陽。隨症加味。不效。

汗法四。係淳添。

寒者。陰慘肅殺之氣也。冬月即發。名正傷寒。伏而不發。至春變溫。至夏變熱。變態不測。且六經傳變之難明。陰陽疑似之易惑。用藥稍有乖違。殺人慘於用刀。自仲景以來。名賢代起。立言不患不詳。患其多而惑也。陶節庵曰。得其要。領易於拾芥。脈症與理而已。求之多歧。則支離煩碎。如涉海問津矣。脈症者。表裏陰陽寒熱虛實也。理者。知其常。通其變也。多歧者。漫衍之方書也。余感斯言。約六法以盡之。曰。汗吐下清溫補汗者。治其表也。而汗法有四。一曰溫散。一曰涼散。

一曰平散。一曰兼補托散。吐者治其上也。吐中有發散之義。可去胸中之實。經曰。在上者。因而越之。是也。下者。攻其裏也。而下法有五。有攻之宜峻。稍緩更緩。或行蓄血。或逐水停。緩急輕重。隨症靈通。清者。清其熱也。有熱無結。本非下症。若不清之。熱何由散。下后餘邪。亦宜清也。溫者。溫其中也。臟有寒邪。不溫則死。夫氣爲陽。氣虛則寒。故溫卽是補。又名救裏者。以陽虛可危。急當救援也。補者。救其虛也。古人言之已詳。今人畏而不用。使傷寒犯虛者。坐以待斃。如屢散而邪不解者。陰氣不能達也。人知汗屬於陽。升陽可以解表。不知汗生於陰。補陰可以發汗。又如內熱不解。累清而火不退。陰不足也。人知寒涼可以去熱。不知壯水可以制火。又如正虛邪熾。久而不痊。補正而邪自除。溫中而寒自散。此必見衰微之陰脈也。傷寒論曰。陰症得陽脈者。生。陽症得陰脈者。死。人皆奉其言。

治竅。

未知釋其義。夫正氣實者多見陽脈。正氣虛者多見陰脈。症之陽者假實也。脈之虛者真虛也。成氏曰。凡察陰症。不論熱與不熱。惟憑脈用藥。至為穩當。不論浮大。但指下無力。重按全無。便是伏陰。然則沈小為陰。浮大亦有陰脈。以浮症大變情之。見是陰症。虛症。必假實症無疑。余嘗見絃大而陰症。用溫補效。淳是知傷寒雖具萬變。虛實二字。可以提綱。正勝則愈。邪勝則死。所可慮者。惟夾虛耳。奈何庸淺。不察虛實。但見發熱。動手便攻。虛而攻之。無不死者。獨不觀仲景立三百九十七法。治虛寒者。一百有奇。垂一百一十三方。用人參、桂附者。八十有奇。東垣丹溪節庵。亦有補中益氣。回陽返本。溫經益元等湯。而謂傷寒無補法。謬之甚矣。能察其虛而補救者。即握傷寒之要矣。

陰陽表裏辨



三陽爲表。三陰爲裏。太陽爲表之表。陽明爲表之裏。少陽爲半表半裏。

表症發熱惡寒惡風。如三陽表症等候。裏症分陰陽。傳陽不惡寒。反惡熱。潮汗。閉塞。滿渴。狂譫。甚則癰血黃喘急。變陰則厥冷吐利不渴靜澹。甚則咽痛欲坐井地。惟腹痛與嘔陰陽裏症多有之。

假熱也

傷寒傷風辨

傷寒惡寒無涕汗。手足微厥緊。瀉斷傷風惡風有涕汗。手足微溫脈浮緩。

俞嘉言曰。冬寒夏暑春溫秋溼。此四時正病。然夏秋亦有傷寒。乃四時之客病。

所謂異氣也。以無汗爲傷寒。有汗爲傷風暑溼。

然亦不可拘。傷風症淺。傷寒症深。自古及今。只見傷寒而死。未

見傷風而亡。諸方書讀仲景而不化。以風爲陽邪。寒爲陰邪。議論紛紛。迷障醫人不淺。不若景岳風送寒來。寒隨風入。總一寒耳。醒人巨眼。淳辨。

類傷寒五症

此乃傳變之陽。與三陽之陽。經之陽。不同。二陽字當辨。

陽毒。陽症之甚者。

乃陽症。何云似陰。

虛煩、燥熱、痰症、寒熱、瘡癰、初發寒熱、俱頭身不痛。傷食、頭痛而脹。脚氣、頭與肢節痛。但脚痛、或腫滿枯細。

陽症。反惡熱。身動身輕。易於轉側。氣高而喘。口鼻氣熱。呼吸能往能來。目睛了了。面赤。脣紅。口乾。舌燥。譫語。實則譫語聲高。亂言無次。煩渴。能飲涼水。掀衣攤擲。手足溫。指甲紅活。大便秘結。小便赤澀。脈洪數滑實。

陽毒。熱邪深重。或失汗下。或誤服熱藥。熱毒散漫。舌卷焦黑。鼻如烟炭。咽喉痛甚。身面錦癍。狂言直走。踰牆上屋。或昏噤咬牙。見鬼吐血。脈洪大滑。

傷寒陽似陰。火極似水列。自熱以至溫。由溫乃至厥。此是傳經邪。不可用溫熱。雖手足冷。而大便閉。小便赤。煩悶不眠。身寒。卻不欲衣。口渴。爪紅。脈滑數。宜四逆散。

重用三黃巨勝。六一順氣。此條多誤。即俗談陽厥者。不惟未見。余概不信。淳自治療以來。只見陰症假熱似陽。未見陽症假寒似陰。以一厥冷字。妄立陽症似

陰一條。使千古疑團不破。學者當審。淳辨。

陰症。無大熱。身靜身重。難於轉側。氣短息少。口鼻氣冷。呼不出。吸不入。目不了了。面慘青。黑。脣紫。或青。或白。舌卷不渴。水漿不入。踈臥向壁。臥時引衣自蓋。手足冷。指甲青黑。大便滑泄。小便青白。或淡黃。脈沈細數。無力之數。

陰毒。不甚熱。腎本虛寒。或傷寒涼。或汗吐下後。變成陰毒。頭痛。目痛。腹中絞痛。

恍惚。身痛如被杖。倦怠。四肢冷。額上手背有冷汗。虛汗不止。鄭聲。虛則鄭聲。聲低。一語頻言。

嘔逆。六脈沈微。

傷寒。陰似陽。水極似火。象自病。手足冷。莫把寒涼喪。雖身熱。煩燥。面赤。而大便泄。小便清。昏沈。多眠。身熱。反欲得衣。不渴。爪黑。脈沈弱。或浮微。宜附子理中。六味回陽。

治法六要

景岳

自古傷寒治法。苦於浩渺。余自考索以來。留心既久。每臨篇得其法。未必見其病。臨病見其症。未必合其方。可見病多變態。執滯難行。惟貴圓通。而知其要也。故列傷寒治要有六。曰汗。吐。下。清。溫。補。今悉諸法於此。用補傷寒治法之未備。

傷寒初感治法

皆由誤認內經
傷寒熱病一語
耳淳

凡傷寒。瘟。疫。初感。無不發熱。本與傳變不同。豈即陽症之內有火。斯時也。或用溫散。或兼托散。藥對其症。無不即愈。奈何庸醫一見發熱。便認爲火。苓連梔柏。開手使用。不知內無實熱。何以當此。以致元陽日敗。其害多矣。此理不明。既不知表裏。又不知先後。終身不省。每致誤人。而且侈口談醫。其心安乎不安。

瘟疫辨

大全言瘟疫。不
在表。不在裏。橫

一瘟疫本即傷寒。無非外感之病。但染時氣。而病無少表。率相似者。卽是瘟疫。

連募原之間。臟腑空處為募原。不知先生何以辨之。瘟疫未必不辨。表裏寒熱虛實。執定二方。儘可愈乎。謬甚。謊盡。愚人二方。出養生大全。誤盡蒼生。不淺。有等不通醫道。繙紳將此書刻來傳世。無異刻舟之見。何其愚乎。

之謂。古人云。瘟疫。因春時溫氣而發。初非傷寒於表。與正傷寒用麻桂不同。固若近理。實未必然。若非表症。何汗而後解。但其時有寒熱症。有陰陽治陽症。熱症者。即冬時亦當清解。治陰症。寒症者。即春夏亦宜溫散。謂宜因症因時。則可謂非寒傷於表。則不可。亦以寒熱虛實為主。按瘟疫。方書用達原飲。三消飲。未備其用。余見虛者。仍以溫補托裏。外用隔蒜灸法。然余學淺。故錄於此。以俟。聞見亦憫其地有醫之名。無醫之實耳。誠哉南方鮮醫藥也。

瘟疫初起散法。神朮散芎蒼。辛藁草芷羌。

達原飲。檳朴。苓。知果草芍。加大黃柴葛羌活。名曰三消飲。

表散法

一傷寒之宜平散者。以其但有外症。內無寒熱。且元氣無虧。宜

正柴胡飲。十

咳嗽者。柴陳煎。金沸草散。不可溫。又不可涼。但宜平用。期於解表而已。

一傷寒之宜溫散者。以寒邪外甚。內無熱症。及元氣無虧。可從溫直散之。宜黃麻

湯。桂枝湯。麻桂飲。二柴胡飲。五積散。大小青龍湯。

一傷寒之宜涼散者。以外熱內熱脈症俱陽。煩渴喜冷。元氣強實。宜一味柴胡。九

葛解肌。六神通解。白虎湯。熱泄者。柴苓煎。兼難者。柴葛煎。

處處以元氣為言學者當悟淳

一傷寒之宜兼補托散者。以營衛不充。氣血不足。宜胡三四五柴胡。小柴胡。若溫暑時症。大

熱大渴。津液枯涸。陰虛不能作汗。歸葛飲。大便塘泄。表邪不解。非大溫中飲。不可。

補虛法

傷寒、瘟疫、皆外侮之症。惟內實者能拒之。即有所感。而邪不勝正。雖病無害。故曰。傷寒、偏死、下虛人。且今人虛弱多強實少。設遇夾虛傷寒。而不速救根本。百



明醫知人之命。
庸醫知人之病。

無一生然治虛之法。須察其微甚。半虛者補爲主。兼散其邪。若太虛者則全不可治。邪單顧其本。蓋顧本專以保命。命得不死。元氣必漸復。凡用補之法。察其胸膈何如。若胸膈多滯者。未可補。壯實者。未可補。否則人參熟地之類。開手便用。究何益乎。余用此法活人多矣。昧者有傷寒忌補之說。不知補者所以補中。卽托裏之意。保命元機。惟此一着。何爲補住邪氣。庸妄誤人。莫此爲甚。余因再著此論。用補傷寒治法之未備。漸用漸熟。方知其妙。自今而後。必有不惑余言。而受余之生者。將無窮矣。氣血俱虛。必大助真陰。則陽從陰出。而表邪自解。陰理

煎。加柴
胡。麻黃。

或隨症加減。宜平補者。五福
飲。

爲主。隨症加減。大補元煎。
十全大補。皆可用。

溫補法

傷寒瘟疫。宜溫補者。爲寒邪凝滯。陽不勝陰。非溫不出。非溫不復也。用溫之法。

內熱煩渴飲冷
秘澀

察其外熱而內無熱者便是假熱宜溫不宜涼也。病雖熱而元氣虛者亦是假熱。宜溫不宜涼也。真熱誰不知之。惟假熱爲難辨耳。治實者多宜涼。虛者多宜溫。真假不辨。誤人不淺。又真寒假熱之辨。實亦有寒。實亦有熱。虛亦有寒。虛亦有熱。若謂實者皆熱。虛者皆寒。錯矣。但實而寒者只宜溫。散不必滋補。虛而熱者只宜調補。最畏寒涼。凡陰盛隔陽內真寒而外假熱。其症必面目紅赤。或乾渴。舌焦口瘡。喉痛煩喘。狂燥身熱如火。或見虛癍而蚊迹遍身。或發陰黃而溺如金汁。雖外症如此而脈則微弱不鼓。或嘔惡或泄瀉。或腹背肢體畏寒。或昏睡無知。驚惶懼怯。或雖熱不渴。或雖譫語而氣促聲微。皆內虛外實。真寒假熱之症。須用理陰煎。大溫中飲。六味回陽。附子理中。大劑與服。若虛火上浮。喉痛熱燥。不能飲熱。冰冷與之用假寒之味以解上焦之假熱。真熱之性以救下焦之真寒。回陽起死。

法也。其有用溫補既多。而病日昏憤。煩熱難愈。此陽邪獨亢。陰氣不至。虛中有熱也。但以犀角地黃湯加蒼麥一柴胡加知母。此十補一清之法。神妙。醫中圓活。宜知。

清利法

傷寒瘟疫。宜清利者。非止一端。蓋火實。宜清。氣實。宜行。食滯。宜消。痰盛。宜化。皆所謂清利也。凡此數者。滯去則氣行。而表邪自解。然宜用於實邪等症。非虛症所宜。其有虛中夾實。不妨稍爲兼用。此中權度。自有其宜。若病在危急。而妄用之。則與撲殘燈無異。

吐法

傷寒之宜吐者。必上焦有滯。或食或痰。結聚胸膈。邪不得散。當吐也。或寒邪濁氣內陷。膈間爲痞爲痛者。當吐也。若中氣虛寒。脈弱無力。氣短虛煩。皆不可吐。